

關務署臺北關 115 年第 1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會議紀錄

時間：115 年 3 月 26 日（星期四）上午 10 時

地點：本關通關大樓 3 樓會議室

主席：許副關務長志仁

紀錄：陳奎蓉

出席單位及人員：詳簽到單

- 壹、 主席及來賓致詞（略）
- 貳、 追蹤列管提案計 2 案（附件 1）
- 參、 公務行銷及政令宣導計 2 案（附件 2）
- 肆、 本次會議提案討論計 1 案（附件 3）
- 伍、 臨時動議（無）
- 陸、 散會

目 錄

【追蹤列管案】

頁碼

- 案 1 本關通關大樓 2 及 3 樓之報關查詢機速度甚慢，建議提供網
速快之設備供查詢。……………4
- 案 2 因部分關區承辦人員對復運出口報單類別（G5/02 或 G3/81）
及統計方式認定標準不一，導致業者申報及原進口報單核銷
資料混亂，建請主管機關統一規範依貨物實際產地申報，以
避免誤填情事並降低被裁罰風險。……………5

【公務行銷及政令宣導】

- 1、入境旅客以不隨身行李輸入供自用且經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
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元件時，應於進
口報單「規格」欄位填報品項識別碼（菸包或菸條之條碼，
或加熱器外盒條碼），另加熱器之「數量單位」為「SET」。…7
- 2、性別平等影音宣導-公主與騎士。……………8

【會議提案】

- 案 1 建請於「應列統計之出口貨物」項下，新增統計代碼以區分

「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之銷售與非銷售交易型態，俾利
實務申報一致性，避免誤繕。……………9

115 年第 1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提案追蹤列管表—案 1	
提案編號	114 年第 3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臨時動議案 2。
案由	本關通關大樓 2 及 3 樓之報關查詢機速度甚慢，建議提供網速快之設備供查詢。
說明	臺北關通關大樓 2 及 3 樓之報關查詢機網絡速度緩慢，致報關業者使用報關查詢機查詢進出口報單流程時，等待時間過長，影響報關業者查詢通關流程。
前次會議決議	<p>一、經檢視本關查詢機網路頻寬尚屬充裕充足，惟連線速度緩慢，係因接入內部網路須遵循資安政策規範，連線均經多重檢核與過濾所致。</p> <p>二、為解決此問題，本關已逐步調整查詢機連線模式，將連線方式改為外部連線至關港貿單一窗口系統查詢，以提升查詢效能。目前依現場業者建議完成 2 樓 2 台及 3 樓 1 台查詢機的相關調整，後續將持續關注使用狀況，並依需要進行其他設備之調整。</p>
辦理情形	本案經修改防火牆設定及 Active Directory (AD) 群組原則，已獲改善，如有異常情形，將再行調整。
會議決議	本案依辦理情形辦理。
是否繼續列管	解除列管。

115 年第 1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提案追蹤列管表一案 2

提案編號	114 年第 4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提案第 1 案。
案由	因部分關區承辦人員對復運出口報單類別（G5/02 或 G3/81）及統計方式認定標準不一，導致業者申報及原進口報單核銷資料混亂，建請主管機關統一規範依貨物實際產地申報，以避免誤填情事並降低被裁罰風險。
說明	<p>一、業者在申報復運出口時，常因承辦人員認定不同，導致是否使用 G5/02 或 G3/81 類別產生爭議，使核銷原進口報單流程混亂，亦使客戶端資料無法一致管理。舉例說明：</p> <p>（一）原進口報單產地為 TW，復運出口貨物亦屬同一產地，惟部分關區仍要求以 G3/81（主管機關指定代碼）申報，造成業者擔憂是否涉及錯誤申報或不實填報。</p> <p>（二）客戶因目的地為美國要求使用 G3/81 申報，但若該代碼並非主管機關明確要求或配合特定政策使用，則恐造成業者填報不實、影響原進口報單核銷，並可能產生罰則風險。</p> <p>二、為避免不同關區標準不一，建請主管機關統一規範：復運出口應依「貨物實際產地」進行申報；原進口報單核銷亦以相同邏輯一致辦理；明訂 G3/81 之使用情境及主管機關指定條件，以避免誤用。</p>
前次會議 決議	有關復運出口報單類別 G5/02 與 G3/81 之適用認定，本關說明目前仍依關務署既有規定辦理，未另訂統一新制，本案依辦理情形辦理。另針對業者反映之電腦核銷實務問題，請本關業務一組洽詢關務署研議辦理。

<p>辦理情形</p>	<p>一、進口時已繳押稅費保證金且原貨待復運出口案件（例如；進口租賃、展覽、整修等貨品），其申報復運出口報單類別 G3 或 G5，依據「復運出口案件查詢及核銷進口報單無紙化作業注意事項」規定，實務上均採電腦作業方式進行核銷，並無須以紙本報單辦理核銷。</p> <p>二、另如屬進口時已完納稅費且原貨待復運出口案件，其原貨復運出口時，僅需於出口報單該項次貨品項下填報原進口報單號碼及項次欄位資料，經海關審核無訛者，免徵推廣貿易服務費。</p>
<p>會議決議</p>	<p>一、本案依辦理情形辦理。</p> <p>二、請本關業務單位於舉辦「空運進出口貨物申報應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等講習會時，將本案復運出口報單類別（G5/02 或 G3/81）及統計方式申報作業納入課程內容，並邀請出口報關業者踴躍報名參加；另請將本案相關報關實務公布於本關官網，以利業者依循辦理，俾加速貨物通關效率及申報正確性。</p>
<p>是否繼續 列管</p>	<p>解除列管。（主辦單位：業務一組）</p>

公務行銷及政令宣導

第一則：入境旅客以不隨身行李輸入供自用且經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元件時，應於進口報單「規格」欄位填報品項識別碼（菸包或菸條之條碼，或加熱器外盒條碼），另加熱器之「數量單位」為「SET」。

電子公文

檔 號：
保存年限：

財政部關務署 函

地址：103205 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
13號

聯絡人：紀宛汝

電話：(02)25505500分機2559

傳真：(02)25508104

電子信箱：009050@customs.gov.tw

受文者：臺北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30日

發文字號：台關業字第115100320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函以，因管理需要，自即日起，入境旅客以不隨身行李輸入供自用且經衛生福利部核定通過健康風險評估審查之指定菸品或其必要之組合元件時，應於進口報單「規格」欄位填報品項識別碼(菸包或菸條之條碼，或加熱器外盒條碼)，另加熱器之「數量單位」為「SET」，請查照。

說明：依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115年1月29日國健教字第1150100730號函副本（原函併附）辦理。

正本：各關

副本：電 115/02/02
09:40:50

第二則：性別平等影音宣導-公主與騎士

影片透過一位「愛實驗的公主」與「愛繪畫的王子」展現角色超越性別既定框架的勇敢選擇。

114年度性別多媒體徵選【金獎】 - 公主與騎士



簡介

- 上架日期：2025-11-11
- 累計瀏覽：409
- 全畫面：+

「公主與騎士」以顛覆傳統童話為創意核心，透過一位「愛實驗的公主」與「愛繪畫的騎士」，展現角色超越既定框架的勇敢選擇。

115 年第 1 次通關業務座談會			
提案編號	第 1 案	提案單位	台北市報關商業同業公會
案由	建請於「應列統計之出口貨物」項下，新增統計代碼以區分「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之銷售與非銷售交易型態，俾利實務申報一致性，避免誤繕。		
說明	<p>一、依現行出口統計申報規定，出口「應列統計之出口貨物」中，已設有「1A 附輸出許可證－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統計代碼；另於復出口「應列統計之復出口貨物」項下，則已進一步區分為「8A 附輸出許可證－戰略性高科技貨品轉售出口」及「8D 附輸出許可證－戰略性高科技貨品非轉售出口」，顯示制度上已注意交易型態差異之必要性。</p> <p>二、惟於實務申報作業中，針對「無償之禮物、貨樣及廣告品」且涉及「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之案件，不同承辦官員間對於應適用統計代碼之認列，出現不一致之解釋情形。</p> <p>(一) 依部分海關承辦人員之見解，該類無償出口案，雖於稅捐稽徵實務上屬不列入廠商收入、不需報稅之「非銷售」交易（對應統計代碼 04），惟因貨品性質屬戰略性高科技貨品，仍須申報為「1A 附輸出許可證－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並進行「簽審回覆正確」之通關流程。</p> <p>(二) 然此一作法，於統計代碼設計上，無法明確反映其「非銷售」之交易本質，亦與現行應列統計項下已區分銷售與非銷售之立法邏輯未盡一致。</p> <p>三、由於現行「1A」統計代碼未再細分交易型態，導致業者於申報時，對於應以「貨品性質」或「交易型態」為優先判斷基準，無所適從，進而增加誤繕風險，亦造成關、民雙方認知與執行上之落差。</p> <p>四、建請參考現行復出口「應列統計之復出口貨物」已區分「轉售/非轉售」之作法，於「應列統計之出口貨物」項下，新增或細分統計代碼，以明確區分「戰略</p>		

	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之「銷售」與「非銷售」交易型態（如無償樣品、贈品、廣告品等），使統計申報與實際交易性質相符。
海關意見	本案建議於「應列統計之出口貨物」項下，新增統計代碼以區分「1A 附輸出許可證－戰略性高科技貨品出口」之銷售與非銷售交易型態，以利於海關統計上需求及避免增加報關業者誤繕風險一案，本關敬表贊同，待彙整各關意見後，陳報關務署。
會議結論	本案依業者建議辦理，請本關主辦單位陳報關務署。
是否列管	繼續列管。（主辦單位：業務一組）